

股票代码：002006

股票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09—037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09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时；
网络投票时间：2009 年 9 月 15 日-2009 年 9 月 1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交易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9 年 9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9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5:00 时至 2009 年 9 月 16 日下午 15:00 时期间的任意时间。
- 3、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5、股权登记日：2009 年 9 月 10 日
- 6、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重启公司向浙江精功机电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湖北精功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 1、截止 2009 年 9 月 10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在 2009 年 9 月 14 日 16:30 前送达或传真至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09 年 9 月 14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30。

3、登记地点：浙江省绍兴柯桥经济开发区柯西工业区鉴湖路 1809 号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2030)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本次会议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A、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9 年 9 月 16 日上午 9:30 时—11:30 时、下午 13:00 时—15:00 时，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006	精功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 362006；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100 元
议案 1	《关于重启公司向浙江精功机电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湖北精功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议案》	1 元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4、计票规则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5、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B、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时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时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时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5:00 至 2009 年 9 月 16 日下午 15:00 时期间的任意时间。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六、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伟明 夏青华

电话： 0575—84138692

传真： 0575—84886600

地址：浙江省绍兴柯桥经济开发区柯西工业区鉴湖路 1809 号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2030)

2、会议费用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9 月 1 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单位(本人) 出席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 是（ ） 否（ ）

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的指示：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结果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重启公司向浙江精功机电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湖北精功科技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议案》。			

如果股东不做具体指示，视为股东代理人可以按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天

注： 1、请在“赞成”、“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打“√”，其余两栏打“X”；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需加盖公章。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委托日期：2009 年 月 日